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

浙商大团〔2019〕22号

关于开展团学组织秋季纳新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、各学生会组织、各学生社团：

为规范全校共青团、学生会组织和学生社团秋季纳新工作，确保纳新工作有序、平稳、进行，学校团委决定统筹开展团学组织秋季纳新工作。具体通知如下。

一、纳新时间

8月底至9月底

二、参与对象

校院团委、学生会组织（学生会、研究生会、志愿者协会、学生科技协会、大学生艺术团等），各学生社团（需经校学生社团联合会正式注册）

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前期筹备和线上宣传

- 时间：8月中旬至9月10日（周二）
- 具体安排：

（1）各团学组织认真制定纳新计划，根据组织岗位需

要拟定纳新部门和人数，并于8月31日前将纳新计划（详见附件1）报校团委审核。其中，学院团委、学生会组织、院级学生社团统一汇总至学院团委后上报校团委，校级学生社团汇总至校学生社团联合会后上报校团委，校级学生组织直接报校团委。

（2）校团委9月6日前反馈审核结果，各团学组织根据审核后计划开展纳新工作。未提交计划的团学组织不得开展纳新工作。

（3）学生社团需在通过正式注册后方可开展纳新工作。注册安排另行通知。

（4）各团学组织可主动利用互联网工具开展线上纳新宣传工作。

（二）线下纳新推荐会

1. 时间：9月11日（周三）下午13:00 — 16:30

2. 地点：下沙校区学生活动中心一楼大厅、北篮球场

3. 具体安排：

（1）校团委、校学生会牵头制定线下纳新推荐会具体方案，召开专项工作会议，布置各项筹备工作。

（2）各校级团学组织、相关学生社团根据整体方案，自行布置场地，活动结束后返还桌椅物资，并将场地清理干净。

（3）学生社团报名参加纳新推荐会的流程详见校学生

社团联合会具体通知。

(4) 院级团学组织针对本学院新生的纳新宣传活动由学院自行组织。

(三) 面试（笔试）选拔

1. 时间：9月12日至9月19日的课余时间

2. 具体安排：

(1) 各团学组织自行组织面试（笔试）选拔，选拔过程确保公正公平。

(2) 各团学组织请于9月20日（周五）12:00前，将拟录用干事名单（详见附件2）报校团委审核。其中，学院团委、学生会组织、院级学生社团统一汇总至学院团委后上报校团委，校级学生社团汇总至校学生社团联合会后上报校团委，校级学生组织直接报校团委。

(四) 公示考察

1. 时间：9月21日至9月27日

2. 具体安排：

(1) 校团委将在负责统一公示各校级团学组织、各学生社团的拟录取干事名单。学院团委负责公示院级团学组织的拟录取干事名单，并将公示网址报校团委。

(2) 公示期不得少于5天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为确保迎新和军训工作正常有序进行，各团学组

织在迎新和军训期间不得开展任何形式的宣讲会、介绍会、广场摆摊宣传等线下宣传活动。

（二）未能通过注册的学生社团不安排参加9月11日的线下纳新宣讲会。待通过注册后再酌情另行安排。

（三）参加9月11日线下纳新推荐会的团学组织需服从现场管理，在指定区域布置宣传品、开展纳新宣传活动。

（四）各团学组织拟录取干事名单需经校团委审核后对外公示。9月21日前各团学组织不得自行公示名单，或以任何其他形式提前告知拟录取对象。

（五）通过公示期后，所有干事进入实习考察。考察期三个月，期间综合考察干事的政治素养、道德品质、学习成绩、工作作风、工作成效。其中，期末考试不及格（不算补考成绩）实行一票否决。

（六）2020年春季学期将校院团委将公布正式录取干事名单。

校团委联系人：谢晓梅、韦诗婷

联系方式：18267116085（626085），17855847586（667586）

电子邮件：zjgsxtw@163.com

校学生社团联合会联系人：吴学鹏

联系方式：17376566724

电子邮件：xuepengwu_1618@163.com

附件：1. 团学组织秋季纳新工作计划

2. 团学组织拟录取干事名单

浙江工商大学团委

2019年8月20日